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单位职责和机构设置
- 二、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表 2022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 单位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单位职责：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直属的科技型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组织开展全国并承担区域内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和自然保护地及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核）查、监测、评价、规划以及相关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的技术指导、检查验收、成效评价等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

2、承担国家林草中长期发展规划、重点流域和区域专项规划以及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的技术服务；

3、承担草原生态保护修复相关政策研究；

4、承担国家公园政策研究、技术研发、专家咨询、学术交流、科普教育等相关工作；

5、承担卫星信息分析研判、遥感监测与应用研发、测绘制图服务等相关工作；

6、承担全国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森林资源和环境管理重点开放性实验室建设等相关工作；

7、组织开展全国林草碳汇计量监测等相关工作；

8、承担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林业和草原专题教材制作、林草有关科研和标准化工作；

9、开展政府部门和有关单位委托的境内外调查监测、规划咨询、科教传媒、技术研究及应用等技术服务；

10、完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下设 23 个业务部门，分别是：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处、森林监测评估处、草原调查监测评价处、湿地调查监测评价处（GEF 湿地项目办公室）、荒漠化调查监测评估处、野生动植物调查监测处、国家公园监测评估处、自然保护地监测规划处、碳汇计量监测评估处、生态环境监测评估处、灾害监测评估处、卫星遥感监测处、自然资源资产评估处、发展规划处、工程咨询评估处、生态修复规划处、林场种苗规划处、森林经营规划处、风景园林规划处、生态旅游规划处、产业规划处、生态文化传媒处、信息技术处（《林业资源管理》编辑部）；10 个管理部门，分别是：办公室、党群工作处、人事处、生产经营处、科技质量处、财务处、纪检审计处、基建项目处、后勤服务中心、国家公园研究院办公室；2 个院属公司，分别是北京林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北京中林华联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控股）。

二、单位人员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事业编制为 334 名，其中财政补助事业编制 309 名，经费自理事业编制 25 名。

截至 2021 年 7 月，我院实有人数 495 人，编内在职人员 300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94 人。在职人员中，有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 267 人，占全院职工总数的 89%。硕士博士人员 179 人，教授级高工 58 人，高级工程师 94 人，咨询工程师 26 人，监理工程师 10 人，注册测绘师 3 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 5 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百千万人才工程”省部级人选 12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8.90	一、外交支出	4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46.30
四、事业收入	55,105.47	四、农林水支出	68,775.6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297.97
六、其他收入	95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744.37	本年支出合计	71,940.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00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4,196.50		
收 入 总 计	71,940.87	支 出 总 计	71,940.8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2	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00		97.96			1,675.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3.00		97.96			1,675.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3.00		97.96			47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0					8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					4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30	46.3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6.30	46.3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46.30	46.30										
213	农林水支出	68,775.60	4,150.20	4,799.62			52,875.78				950.00	6,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8,775.60	4,150.20	4,799.62			52,875.78				950.00	6,00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7,820.40		1,694.62			48,975.78				950.00	6,00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1.20	11.2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6.50	26.50										
2130217	防沙治沙	81.00	81.00										
2130223	信息管理	564.00	56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59.70	359.70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0	4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60.00	6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012.80	3,007.80	3,105.00			3,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7.97		743.32			554.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7.97		743.32			554.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0.25		585.14			375.11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30		92.76			179.54						
	合计	71,940.87	4,196.50	5,688.90			55,105.47				950.00	6,0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	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00	1,77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3.00	1,773.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3.00	57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0	8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	4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30		46.3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6.30		46.3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46.30		46.30			
213	农林水支出	68,775.60	57,620.40	11,155.2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8,775.60	57,620.40	11,155.20			
2130204	事业机构	57,620.40	57,620.40				
2130212	湿地保护	11.20		11.2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6.50		26.50			
2130217	防沙治沙	81.00		81.00			
2130223	信息管理	564.00		56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59.70		359.70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0		4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60.00		6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012.80		10,01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7.97	1,297.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7.97	1,297.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0.25	960.25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2.30	272.30				
	合计	71,940.87	60,691.37	11,249.5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688.90	一、本年支出	9,885.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88.90	(一)外交支出	4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节能环保支出	46.30
		(四)农林水支出	8,949.82
二、上年结转	4,196.50	(五)住房保障支出	743.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9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885.40	支出总计	9,885.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比 2021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	外交支出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48.00		48.00	48.00	48.00	--	48.00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26	97.26	97.96	97.96		97.96	0.70		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6	97.26	97.96	97.96		97.96	0.70		0.7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26	97.26	97.96	97.96		97.96	0.70	0.72	0.70	0.72
213	农林水支出	20,442.36	15,294.36	4,799.62	1,694.62	3,105.00	1,694.62	-15,642.74		-13,599.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442.36	15,294.36	4,799.62	1,694.62	3,105.00	1,694.62	-15,642.74		-13,599.74	
2130204	事业机构	2,217.76	2,217.76	1,694.62	1,694.62		1,694.62	-523.14	-23.59	-523.14	-23.5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266.00	2,266.00					-2,266.00	-100.00	-2,266.00	-10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130.00	-10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56.00	156.00					-156.00	-100.00	-156.00	-100.00
2130217	防沙治沙	380.00	380.00					-380.00	-100.00	-380.00	-100.00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66.00	66.00					-66.00	-100.00	-66.00	-100.00
2130223	信息管理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6,000.00	-1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41.00	3,041.00					-3,041.00	-100.00	-3,041.00	-100.00
2130236	草原管理	327.60	327.60					-327.60	-100.00	-327.60	-10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90.00	490.00					-490.00	-100.00	-490.00	-1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148.00		3,105.00		3,105.00		-2,043.00	-3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94	875.94	743.32	743.32		743.32	-132.62		-13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5.94	875.94	743.32	743.32		743.32	-132.62		-13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14	585.14	585.14	585.14		585.14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65.42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38	225.38	92.76	92.76		92.76	-132.62	-58.84	-132.62	-58.84
	合计	21,415.56	16,267.56	5,688.90	2,535.90	3,153.00	2,583.90	-15,726.66		-13,683.6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5.34	2,085.34	
30101	基本工资	1,342.02	1,342.02	
30102	津贴补贴	158.18	158.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14	585.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60		352.60
30205	水费	20.00		20.00
30206	电费	150.00		15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60		172.6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96	97.96	
30301	离休费	20.00	20.00	
30302	退休费	77.96	77.96	
	合计	2,535.90	2,183.30	352.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80	-	3.00	-	3.00	0.80	-	-	-	-	-	-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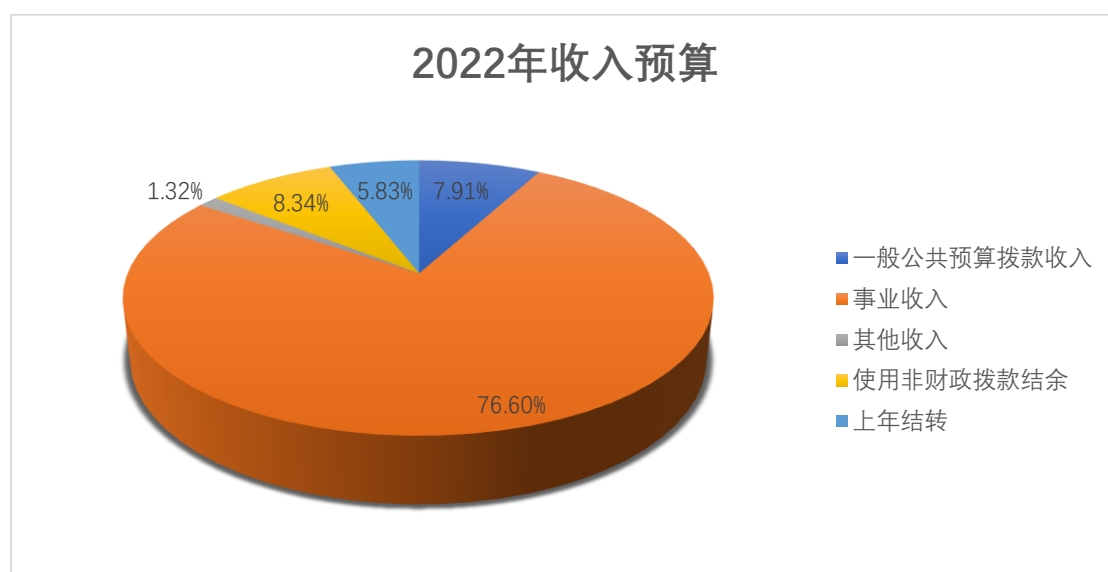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一) 总体收支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简称：局规划院，下同）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收支总预算 71,940.8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8.90 万元、事业收入 55,105.47 万元、其他收入 95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4,196.50 万元。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48.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3.0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6.30 万元、农林水支出 68,775.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7.97 万元。

(二) 收入情况

局规划院 2022 年收入预算 71,940.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8.90 万元，占比 7.91%；事业收入 55,105.47 万元，占比 76.60%；其他收入 950.00 万元，占比 1.3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000.00 万元，占比 8.34%；上年结转 4,196.50 万元，占比 5.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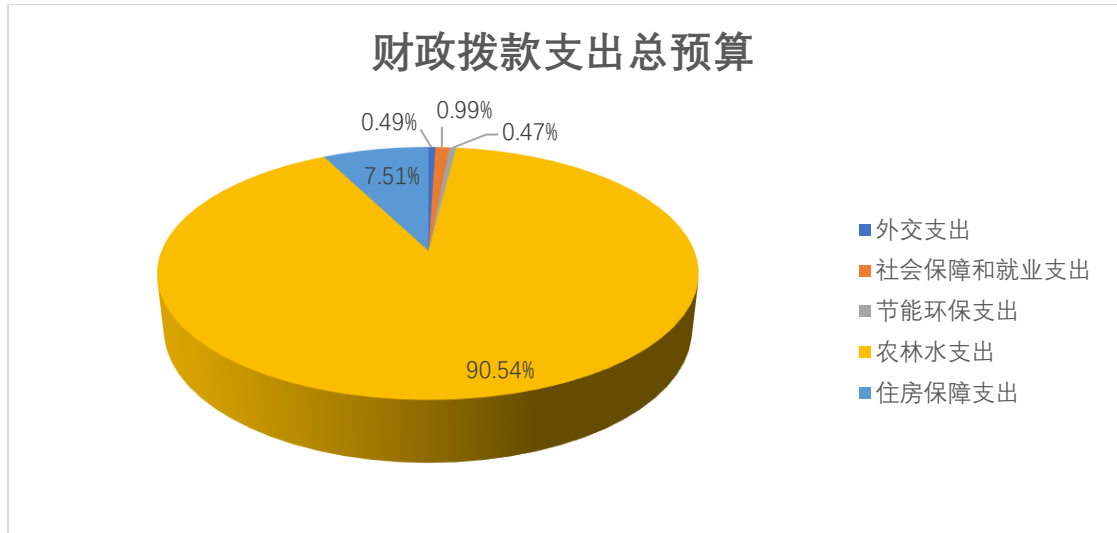
（三）支出情况

局规划院 2022 年支出预算 71,940.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691.37 万元，占比 84.36%；项目支出 11,249.50 万元，占比 15.64%；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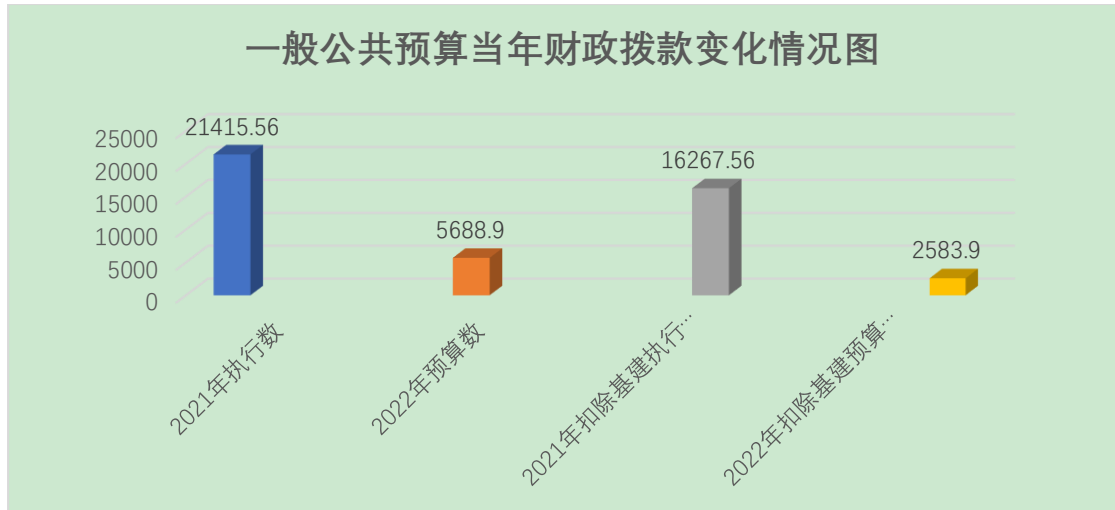
局规划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9,885.40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5,688.9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4,196.5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48.00 万元，占比 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6 万元，占比 0.99%；节能环保支出 46.30 万元，占比 0.47%；农林水支出 8,949.82 万元，占比 90.54%；住房保障支出 743.32 万元，占比 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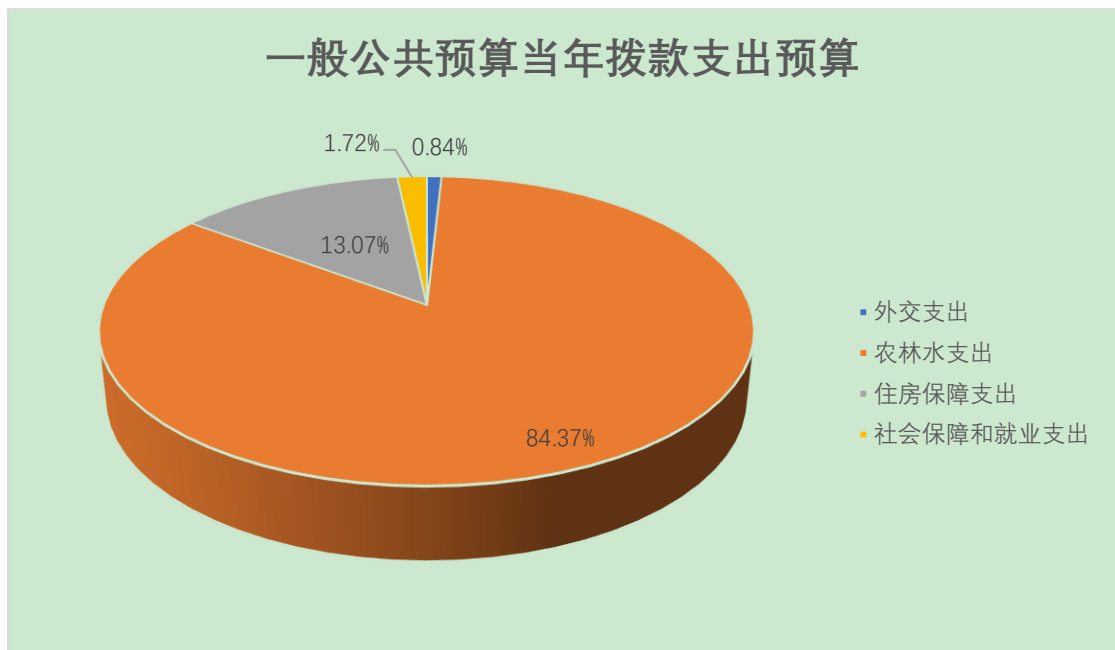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森林资源管理项目、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目、湿地保护项目、执法与监督项目、防沙治沙项目、对外合作与交流项目、信息管理项目、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草原管理项目、行业业务管理项目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其他外业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局规划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688.9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5,726.66 万元，降低 73.44%；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比 2021 年同口径减少 13,683.66 万元，降低 84.11%。



局规划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中，外交支出 48.00 万元，占比 0.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6 万元，占比 1.72%；农林水支出 4,799.62 万元，占比 84.37%；住房保障支出 743.32 万元，占比 13.07%。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2022 年预算 48.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48.00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用于湿地保护地管理计划编制、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和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相关工作开展。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预算97.96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0.70万元，提高0.72%。主要原因：离退休人员增多、经费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2年预算1,694.62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23.14万元，降低23.59%。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286.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200.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30.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156.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380.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对外合作与交流（项）2022年未安排预算，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66.00万元，降低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信息管理（项）

2022 年未安排预算，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6,000.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2 年未安排预算，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041.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2 年未安排预算，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27.6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2 年未安排预算，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490.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 3,105.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2,043.00 万元，降低 39.69%。主要原因：压减事业单位资产运行维护项目支出、基本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 585.14 万元，与 2021 年执行数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 年预算数 65.42 万元，与 2021 年执行数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2 年预算数 92.7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32.62 万元，降低 58.84%，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局规划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35.9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83.3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6.10%，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日常公用经费 352.6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90%，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局规划院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局规划院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五、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局规划院 2022 年“三公”经费无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1 年减少 3.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局规划院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863.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79.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801.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181.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和亚洲区域合作专项经费的支出。

其他外交支出：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和亚洲区域合作专项经费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

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国家公园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提升、科研、生态补偿、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以及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一）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二）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自然保护区等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四）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五）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

林业和草原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六）防沙治沙：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治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七）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八）信息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九）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为预防和处置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草原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建策，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

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一) 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 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三) 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

2022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澜沧江—湄公河流域湿地可持续管理国际合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澜沧江—湄公河流域湿地可持续管理国际合作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完成澜湄湿地保护战略规划编制研讨会(线上)项目。 2、完成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项目(线上)1次。 3、完成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项目2022年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量	≤48万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澜湄湿地保护战略规划编制研讨会(线上)完成数量	=1.0次	5.00
		数量指标	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培训(线上)完成数量	=1.0次	5.00
		数量指标	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项目完工率	=30%	5.00
		质量指标	澜湄湿地保护战略规划编制研讨会	计划的主体框架与内容确定	3.00
		质量指标	湿地保护地管理计划	管理计划符合要求,各湿地保护地管理人员从业能力提升	3.00
		质量指标	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培训	高水平、具有影响力的培训会	3.00
		质量指标	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项目	一定的生态、社会、经济效益呈现,东南亚国家可借鉴推广	3.00
		时效指标	澜湄湿地保护战略规划编制研讨会完成率	=100%	4.00
	时效指标	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培训完成率	=100%	4.00	
	时效指标	湿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示范项目(2022年度)完成率	≥9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项目经济影响	提升澜湄流域湿地生态系统的整体服务功能	3.00
		经济效益指标	研讨会与培训会经济影响	拉动澜湄流域湿地保护产业的发展	3.00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项目社会影响	深化流域湿地保护管理的理论研究和技術实践	3.00	
社会效益指标		研讨会与培训会社会影响	履行国际湿地公约的大国形象,增强政治互信	3.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项目生态影响	提升流域生态环境质量	3.00
		生态效益指标	研讨会与培训会生态影响	促使澜湄流域湿地生态系统得到有效管理, 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澜湄湿地保护战略规划编制研讨会满意度	≥95%	5.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湿地保护管理能力建设培训满意度	≥95%	5.00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业务数据安全设备购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业务数据安全设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1.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16.00			
	上年结转资金	13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编制二期项目实施方案、完成二期项目设备购置和安装调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实施	满足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体系设备验收合格率	≥ 47 台套	5.00
		数量指标	二期项目实施方案容错率	$\leq 10\%$	5.00
		数量指标	交换系统设备验收合格率	≥ 40 台套	5.00
		数量指标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数量	≤ 7 项	5.00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先进性	满足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的及时性	满足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管理与服务水平的促进作用	满足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0	